

共青团连云港市委文件

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

团联发〔2021〕22号



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 共青团连云港市委员会

关于举办高校环保主题辩论赛的通知

驻连云港市各大中专院校团委：

低碳环保生活是未来家庭生活发展的总趋势，是践行碳达峰和碳中和、积极应对气候变化、建设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环节。为充分调动社会各界积极参与生态文明建设，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、团市委联合举办“连云港市高校环保主题辩论赛”。大赛将设若干奖项，参赛人员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。

请各高校团委协调组织本单位学生积极组队报名参赛；每所学校1支队伍报名参赛。参赛报名表请于10月29日前将名单传发送至1013689679@qq.com，联系人：秦潇，电话：85521770，15123757999。

大赛组委会计划于11月2日在市生态环境局召开辩论赛筹备会议(会议具体时间、地点另行通知)，届时请各参赛高校领队参加，进行首轮辩论抽签、确定各队辩题及比赛其他相关事项等。

附件：1.连云港市高校环保主题辩论赛方案

2.连云港市高校环保主题辩论赛报名表

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



共青团连云港市委员会

2021年10月19日



附件 1

连云港市高校环保主题辩论赛方案

一、活动机构

主办单位：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、共青团连云港市委员会

承办单位：连云港市绿色希望公益服务中心

协办单位：江苏海洋大学

二、活动目的

本次比赛以提高公众环境保护意识和推动环境保护事业为宗旨，通过对当前环境热点焦点问题的大辩论，进一步增强全市高校学子环保理念，争做文明大学生与环保使者，从我做起，以实际行动为环境保护和生态文明建设做出积极的贡献。

三、活动主题

低碳生活，绿建未来。

四、比赛时间

11月7日至11月26日

五、比赛形式

本次辩论赛为4人制淘汰赛，分为初赛、半决赛和决赛三个阶段。参赛队抽签分四组进行初赛，初赛胜出的4支队伍进行半决赛，半决赛胜出的2支队伍进入决赛。根据专家评审决出大赛冠、亚、

季军及最佳辩手，现场颁发获奖证书、奖品。每个阶段比赛结束后当场进行下一轮的对阵抽签并确定比赛时间。

六、比赛流程

(一) 双方队员入场，主持人宣布辩论题目，介绍对垒双方及评委，宣布比赛开始。

(二) 对垒双方依次围绕辩题展开辩论。

1. 陈词阶段

按顺序由正方一辩、反方一辩，正方二辩、反方二辩，正方三辩、反方三辩依次对己方观点展开陈述，每人时限为 3 分钟。

2. 自由论述

(1) 自由辩论时间总共为 10 分钟，每队 5 分钟。

(2) 自由辩论须交替进行，当自由辩论开始时，先由正方任何一名队员起立发言。完毕后，反方的任何一名队员应立即发言，双方依次轮流发言，直到双方时间用完为止。

(3) 在自由辩论时间里，每一位辩手的发言次序、次数和时间均不受限制。任何一方的发言时间如果已经用尽，则该方的辩手不可以继续发言。

3. 总结陈词：首先由反方四辩进行总结陈词，接着由正方四辩进行总结陈词，每人 3 分钟。

(三) 工作人员统计双方排名，同时评委进行点评。

(四) 主持人宣布结果，比赛结束。

七、比赛须知

(一) 各参赛队伍人数：六人，包括领队两名和四名辩手。

所有选手一经报名不得随意更换，因特殊原因需更换的，须于赛前一天报大赛组委会同意。各队可自行决定各场比赛的排阵，即一辩、二辩、三辩、四辩，名单须在开场前一小时提交当场比赛主持人。

(二) 辩论赛一律要求用普通话表述。各参赛队辩手应统一着正装。

(三) 辩论各阶段，每方使用时间剩余 30 秒时，计时器以短声提示；当该队的发言时间用完时，会有长时提示，该队必须立即停止发言，否则作违规处理。

(四) 比赛中辩手不得离开座位，不得打扰对方或本方辩手发言。

八、评分标准

(一) 每队满分 100 分，主要包括：

1. 辩论内容(60分)要求观点紧扣论题，论据准确充分，富有时代感；观点鲜明，逻辑紧密，层次分明；提问切中要害，辩驳有力，团队配合默契。

2. 语言表达(30分)要求普通话标准，表达清楚流畅；言辞得体、辩论得当，反应敏捷。

3.仪表(10分)要求仪态自然大方，表情手势恰当，尊重对方、评委及观众，精神风貌良好。

(二)各评委各自打分评出正反胜方，然后以一人一票方式投票，得票数多的队伍为胜方。

(三)凡审题、论证、驳辩、配合、辩风等各项目，不符合评判要求和违反规则的，均酌情扣分。

九、奖项设置

本次比赛设冠、亚、季军各1名、优秀奖若干名，颁发获奖证书并给予一定奖励；

优秀辩手奖10名，颁发获奖证书并给予一定奖励。

另设优秀组织单位奖若干名，颁发证书。

附件 2

连云港市高校环保主题辩论赛报名表

参赛高校名称：

联系人及手机：

| 人员 | 姓名 | 性别 | 联系方式 |
|------|----|----|------|
| 领队 1 | | | |
| 领队 2 | | | |
| 队员 1 | | | |
| 队员 2 | | | |
| 队员 3 | | | |
| 队员 4 | | | |

备注：1、领队可以是各学校团委或辩论队指导老师，总数不超过两人。

2、参赛队员须为本校在读学生，报名队员为初定名单，以实际参赛为准。

3、请于 10 月 29 日前将名单传发送至 1013689679@qq.com，
联系人：秦潇，电话：85521770，15123757999。